附件1：

如皋市水产生态养殖示范点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主体 |  | 法定代表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养殖技术模式 |   |
| 养殖面积 |   | 养殖所在地（镇、村） |  |
| 本年度拟投入生态养殖设施情况 |  |
| 优先认定条件 |  |
| 申报承诺 | 本人（主体）自愿申请参与如皋市2024年水产养殖减量用药行动，承诺建立“三项记录”，记录养殖过程中投喂、用药及销售等档案。承诺近三年(含本年度)未发生水产品质量安全事件，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测合格率100%(未被抽检年份视同合格)。承诺养殖废水达标排放。接受各级水产品抽样监测。申报主体（签字盖章）： 2024年 月 日 |
| 村（社区）审核意见 | 该主体在本村养殖 品种，面积 亩/平方米，情况属实。村（盖章）：2024年 月 日 |
| 镇（区、街道）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审核意见 | 我单位已对主体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核，同意上报。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2024年 月 日 |